## 新《标准化法》十问十答

1. 问:新《标准化法》实施日期?

答: 2018年1月1日实施。

2. 问: 新《标准化法》共多少章多少条?

答: 共6章45条。

3. 问: 新《标准化法》规定标准的制定范围是什么?

答:本法所称标准(含标准样品),是指农业、工业、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统一的技术要求。

4. 问: 新《标准化法》规定标准的种类有哪些?

答:标准包括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。

5. 问: 标准化工作的任务是什么?

答:标准化工作的任务是制定标准、组织实施标准以及对标准的制定、实施进行监督。

6. 问: 制定标准的原则性要求是什么?

答:制定标准应当在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和社会实践经验的基础上,深入调查论证,广泛征求意见,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规范性、时效性,提高标准质量。

7. 问: 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职责是什么?

答: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统一管理全国标准化工作。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分工管理本部门、本行业的标准化工作。

8. 问: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机制的作用是什么?

答: 统筹推进标准化重大改革,研究标准化重大政策,对跨部门跨领域、存在重大争议标准的制定和实施进行协调。

9. 问:新《标准化法》对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如何规定的?

答: 国家积极推动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,开展标准化对外合作与交流,参与制定国际标准,结合国情采用国际标准,推进中国标准与国外标准之间的转化运用,国家鼓励企业、社会团体和教育、科研机构等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。

10. 问: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制定范围是什么?

答:对保障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、国家安全、生态环境安全以及满足经济社会管理基本需要的技术要求,应当制定强制性国家标准。